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胡哲豪

電話：047531438

電子信箱：boe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502284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檢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(共3個電子檔)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
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FED6BD)

主旨：檢送「AI 公務人才認定指引」及懶人包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6月9日總處培字第115302667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指引及懶人包業置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「AI公務人才發展辦公室專區」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mp/informationlist?uid=908&mid=903>)，請參考運用並廣為宣傳。

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